



安全理事会

Distr.
GENERAL

S/PRST/1997/12

11 March 1997

CHINESE

ORIGINAL: ENGLISH, FRENCH
AND RUSSIAN

安全理事会主席的声明

安全理事会主席在1997年3月11日安全理事会第3749次会议上,就安理会审议的题为“波斯尼亚—黑塞哥维那局势”的项目,代表安理会发表声明如下:

“安全理事会审议了1997年3月7日秘书长给安全理事会主席的信及其附件,其中涉及1997年2月10日一批欲往西莫斯塔尔墓园的平民当着联合国国际警察工作队(联合国警察工作队)的面受到暴力攻击,以致一人死亡和多人受伤的事件(S/1997/201)。

“安全理事会注意到,秘书长信中提到的1997年2月12日会议的与会人员同意,除其他外,请联合国警察工作队调查这一事件,接受和核准整份报告,并就逮捕、交付审判和开除应对煽动或参与暴力行动负责的人作出必要结论。

“安全理事会完全支持高级代表办事处从联合国警察工作队的报告中作出并获联合国警察工作队、波斯尼亚—黑塞哥维那稳定部队指挥官和联系小组成员充分支持的结论。

“安全理事会强烈谴责1997年3月7日秘书长给安全理事会主席的信(S/1997/204)附件中联合国警察工作队的报告所述西莫斯塔尔警察对1997年2月10日暴力攻击事件的参与。

“安全理事会还谴责当地警察在1997年2月10日事件前后没有向莫斯塔尔各处受到族裔攻击的平民提供保护,并强调安理会重视防止今后发生这类事件。

“安全理事会注意到已宣布将联合国警察工作队的报告中点名的一些警察停职，但深表关切负责当局至今仍未采取一切必要步骤执行从该报告得出的结论。安理会强烈谴责这些当局企图对联合国警察工作队的报告中查明曾向这批平民开枪的警察的逮捕和起诉附加条件。

安全理事会要求负责当局，尤其是西莫斯塔尔的负责当局，立即执行从联合国警察工作队报告中得出的结论，尤其是将所有涉案警察停职，并立即加以逮捕和起诉。安理会还吁请负责当局调查涉及这一事件的所有警察。

安全理事会请秘书长将该局势随时通报安理会。安理会将继续积极处理此案。”

- - - - -